

关于举办第二十二届浙江省大学生多媒体作品设计竞赛的通知

各高等院校：

为提高大学生多媒体作品设计与制作水平，培养大学生的创新意识和能力，丰富和活跃校园文化氛围，培养经济和社会发展需要的优秀人才，经研究，决定举办第二十二届浙江省大学生多媒体作品设计竞赛。现将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指导单位：浙江省文化和旅游厅

主办单位：浙江省大学生科技竞赛委员会

承办单位：浙江师范大学、浙江工商大学

支持单位：浙江省旅游民宿产业联合会

竞赛委员会：负责制定竞赛方案、设计评审标准、组织竞赛巡视、审定竞赛奖次、处理竞赛异议，决定其它有关重大问题等。

竞赛委员会办公室设在浙江师范大学，由浙江师范大学负责竞赛的具体工作和日常事务。

二、参赛对象

所有参赛对象须为全省各高校普通全日制在校大学生(以2023年10月竞赛时间为准)。参赛作品分本科组和高职组，参赛作者中有本科学生参加的作为本科组参赛。

三、参赛形式

以个人或小组(海报组不超过3人，其他类别每组不超过5人，决赛时答辩选手不超过3人)形式设计参赛作品；指导教师数不得超过学生数；两人以上参赛作品的指导教师数不超过两位。初

赛评审开始后不允许更改参赛作者和指导教师。各院校经初评上报后，由省大学生多媒体作品设计竞赛委员会组织专家评定作品奖次。

四、竞赛主题与组别

1. 竞赛主题。本届大赛以“浙韵千宿，遇见美好乡村！”为竞赛主题。该主题旨在让大学生走出象牙塔，走进社会、服务社会，锻炼大学生的创新意识与服务意识。

2. 竞赛组别。本次竞赛设“教育游戏类”（含交互式课件、微课、移动应用）、“海报”、“动画”、“微电影”、“VR/AR”共五个类别。

五、作品要求

1. 作品内容健康、科学、向上，有时代气息，体现创新意识。作品（指运行文件、演示文件、源文件）中不得出现学校及指导教师等信息，一经发现直接淘汰。

2. 所有作品须为我省在校大学生的原创作品，不得侵犯任何第三者的知识产权、名誉权、隐私权等。对于剽窃、抄袭或组委会有合理理由怀疑其真实性的作品，竞赛委员会有权拒绝其参加比赛或撤销奖项，并通报作者所在学校，所在学校将被取消评选组织奖的资格。对于已参加过往届竞赛但未获奖的作品未经任何修改不得再次参赛，对于已经获得同级别或高于本竞赛奖项的作品也不得参与本竞赛。

3. 参赛作品不得含蓄意毁坏、恶意干扰、秘密截取或侵占任何系统、数据或个人资料的任何病毒、破坏程序、电脑蠕虫或定时程序炸弹等程序，一经查明，将取消参赛资格或撤销奖项，并通报作者所在学校。

4. 除非特别申明，竞赛组委会与浙江省文化和旅游厅对参赛作品拥有非盈利性的使用权。

5. 参赛作品各类别围绕“浙韵千宿，遇见美好乡村！”主题展开创作。具体要求如下：

(1) 教育游戏类：

- 微课：主题为“人工智能”，要求不少于3个视频，每个视频时间为3-8分钟(含3分钟、8分钟)；

- 交互式课件：主题为“人工智能”。

- 移动应用：主题为“人工智能”，类型为APP；

(2) 海报类：主题为“浙韵千宿，遇见美好乡村！”，要求为系列海报(3-5幅作品，不少于3幅作品)；

(3) 动画类：主题为“浙韵千宿，遇见美好乡村！”，片长5分钟以内(含5分钟)；

(4) 微电影：主题为“浙韵千宿，遇见美好乡村！”，类型限于剧情短片(含纪录片)，片长8分钟以内(含8分钟)；

(5) VR/AR：主题为“浙韵千宿，遇见美好乡村！”及“浙江文旅元宇宙建设”二选一。本届大赛各个参赛队伍将需要综合运用互联网、三维数字化、虚拟现实、混合现实、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以满足新时代受众的多样化需求为目标，把身边校园、城市、乡村的文化、旅游场景与内容搬入虚拟世界，创造新颖的沉浸式体验和游戏化娱乐形态，共同揭开浙江文旅元宇宙的建设序幕！

所有参赛作品请严格遵守《作品规范》(详见附件2及竞赛网站<http://dmtds.zjnu.edu.cn>)，对不符合作品规范要求的作品将予以降级或淘汰处理。

6. 所有参赛作品须提供：①作品运行文件；②作品源文件(能证明原创性)；③教育游戏类作品(交互式课件、微课、移动应用)需提供作品演示文件(用于网络评审及公示，其格式及要求详见《作品规范》；海报、微电影、动画、VR/AR类别不用提供演

示文件)；④作品说明文件(VR/AR类需提交作品说明PPT及1分钟作品介绍短片)和报名表的打印稿以及电子稿。对递交材料不齐全的作品，竞赛委员会将有权对其进行降级或取消其参赛资格。

7. 所有参赛作品可提交决赛答辩用PPT一份，决赛时不再另外提交。

8. 本届竞赛初赛所有作品类别均采用网络评审的方式。初赛网评时，交互式课件和海报类别评审内容以运行文件为准，微课、动画、微电影类别以演示文件为准，移动应用类别以演示文件和完整的项目设计方案为准。微课、动画、微电影类别演示文件和运行文件内容必须保持完全一致。VR/AR 类别以作品说明书(PPT)及1分钟介绍短片为准。

9. 本届大赛将采取网上报名注册和网上答辩抽签的方式，所有作者和参赛作品的网上注册信息应与报名表打印稿一致，包括作者姓名和排序，指导老师姓名和顺序的一致性等，并由参赛学校统一报名注册和抽签。具体要求敬请关注竞赛网站相关信息。对未按作品规范递交、未按网上要求注册和抽签的作品，竞赛委员会将有权对其进行降级或取消其参赛资格，请各参赛学校严格把好作品审核关。

六、表彰奖励

各类别作品分别设立一、二、三等奖，对获奖的多媒体作品给予表彰奖励。

七、参赛作品数量

参赛作品总数每校不超过25件，其中每个小类不超过10件。作为第一作者每位参赛选手限报一件作品。

八、竞赛日程

1. 作品提交：2023年9月25日之前，各院校以校为单位将参赛作品上传至摩课云竞赛平台，具体递交方式见网站相关通知。

每件参赛作品收取参赛费200元，由参赛单位统一采用银行电汇或转账到竞赛指定账号(请在电汇或转账单上务必注明“学校简称+多媒体报名费”字样)，账号信息如下：

户名(必须写全称)：浙江师范大学

银行：中国工商银行金华浙师大支行

账号：1208013109049800195

2. 初赛网评：2023年10月中下旬进行初赛，对参赛作品进行匿名网评。大赛秘书处根据网评专家评审成绩，确定进入决赛答辩名单，入围作品将在多媒体竞赛网站公示。

3. 决赛答辩（暂定）：2023年12月上旬进行决赛，入围决赛答辩作品选派作者代表参加线下答辩，决赛日程及名单由竞赛委员会另行通知。

九、注意事项

为了维护比赛的公平性，禁止AI生成作品参赛，违者取消参赛与获奖资格。

十、竞赛办公室联系方式

浙江省大学生多媒体作品设计竞赛办公室：

联系人：周逸煊(浙江师范大学)、郑竹逸(浙江工商大学)

联系地址：金华市迎宾大道688号浙江师范大学设计与创意学院 28-401(浙商大地址：杭州市下沙高教园区学正街18号人文与传播学院 综合楼416)

联系电话：浙江师范大学：0579-82291990

浙江工商大学：0571-28008352

Email：浙江师范大学：ctl@zjnu.cn

浙江工商大学：zjgsuvrar@163.com

竞赛网站: <https://cc.moocollage.com/#/>

附件1：第二十二届浙江省大学生多媒体作品设计竞赛参赛报名表

附件2：第二十二届浙江省大学生多媒体作品设计竞赛作品规范

附件3：全省首批“浙韵千宿”培育名单

附件4：参赛作品信息汇总表（参赛院校负责人填写）

